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广州博物馆的库房设备购置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织物专用抽屉保存柜①、织物专用抽屉保存柜②、综合文物保存架①、综合文物保存架②、综合文物保存架③、多功能文物储藏柜①、多功能文物储藏柜②、综合文物保存架④、满洲窗专用保存架、大型藏品保存架、化石专用保存柜、化石专用保存架、石刻类藏品保存柜、石刻类藏品保存架、综合文物保存架⑤、拓片专用组合型文物储藏柜、文物恒湿储存柜、库房恒湿智能调控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宏瑞文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2人，营业收入为111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83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宏瑞文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0年8月11日

备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随中标、成交结果公开中标、中标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